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9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09年1月6日证监许可【2009】7号文核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2009年10月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9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一. 合同生效日

2006年4月3日

二.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法定代表人：贾建平

成立日期：2004年8月12日

电话：(021) 38834999

联系人：(021) 68872488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8350 万元的美元	83.5%
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1650 万元的美元	16.5%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贾建平（JIA Jianping）先生，董事长。国籍：中国。高级经济师。历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业务部副主任、中国银行信托咨询公司副处长、处长、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银行罗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香港）副董事长、总经理、中国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银行重组上市办公室副主任、中国银行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总经理、中国银行上市办公室总经理等职。兼任中国科技金融促进会副理事长。

陈儒（CHEN Ru）先生，董事。国籍：中国。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博士后，高级经济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筹建。历任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兼执行总裁、中国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银国际控股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董事、中银国际证券副执行总裁、董事总经理、原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董杰（DONG Jie）先生，董事。国籍：中国。西南财经大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历任中国银行天津市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银行深圳

市分行沙头角支行行长、深圳市分行信贷经营处处长、公司业务处处长、深圳市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等职。

葛岱炜 (David Graham) 先生，董事。国籍：英国。现任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负责管理贝莱德合资企业关系方面的事务。葛岱炜先生于 1977 年—1984 年供职于 Deloitte Haskins & Sells (现为普华永道) 伦敦和悉尼分公司，之后，在拉扎兹 (Lazards) 银行伦敦、香港和东京分公司任职。1992 年，加入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MLIM)，曾担任欧洲、中东、非洲、太平洋地区客户关系部门的负责人。2006 年贝莱德与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后，加入贝莱德。

赵纯均 (ZHAO Chunjun) 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现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科学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等。历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教研室副主任、讲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系主任、副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第一副院长、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

于鸿君 (YU Hongjun) 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现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校长助理。曾任石河子大学副校长、西安交通大学教师、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党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内蒙古包头市市委副书记 (挂职)。北京大学外国经济思想史专业博士、北京大学国民经济计划与管理专业硕士、西安交通大学低温工程专业学士、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首席专家。

葛礼 (Gary Rieschel) 先生，独立董事。国籍：美国。启明维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创办者，现任董事总经理，同时供职于里德学院董事会、亚洲协会、中美合资企业清洁能源、清洁技术论坛的顾问委员会，并担任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THQ 的独立董事。曾在美国知名技术公司思科、英特尔等任高级营运职位，并被多家杂志如福布斯、红鲱鱼、网络标准评为全球最主要的风险资本家之一。曾在美国英特尔公司担任品质保证经理，在美国 NCube 公司、思科公司以及日本 Sequent 公司担任管理职位，后为 SOFTBANK/Mobius 风险资本的创办者、董事总经理。哈佛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里德学院生物学学士。

2. 监事会成员

赵绘坪 (ZHAO Huiping) 先生，监事。国籍：中国。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信息团队主管、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综合处副处长、处长、人事部技术干部处干部、副处长。

陈宇 (CHEN Yu) 先生，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复旦大学软件工程硕士研究生。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信息资讯部门主管，参与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曾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信息技术管理工作，9 年证券基金行业工作经历。

3. 管理层成员

陈儒 (CHEN Ru) 先生，董事、执行总裁。国籍：中国。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博士后，高

级经济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筹建。历任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兼执行总裁、中国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银国际控股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董事、中银国际证券副执行总裁、董事总经理、原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欧阳向军（Jason X. OUYANG）先生，督察长。国籍：加拿大。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毅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MBA）和经济学硕士。曾在加拿大太平洋集团公司、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和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等海外机构从事金融工作多年，也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英大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拓展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和上海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讲师。

俞岱曦（YU Daixi）先生，副执行总裁。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 106 组合基金经理、基金丰和基金经理助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普润基金经理助理、行业分析师。2008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增长基金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优选基金经理。具有 11 年证券投资研究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4. 基金经理

俞岱曦（YU Daixi）先生，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执行总裁，经济学硕士。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 106 组合基金经理、基金丰和基金经理助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普润基金经理助理、行业分析师。2008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增长基金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优选基金经理。具有 11 年证券投资研究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李志磊（LI Zhilei）先生，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AVP）。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MBA、浙江大学化学工程学士。曾任长江证券研究所研究员、云南国际信托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光大证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2008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策略基金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优选基金经理。具有 12 年证券投资和产业研究经历，具备证券、基金从业资格。

（三）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主席：俞岱曦（副执行总裁）

成员：陈军（副总裁）、陈志龙（副总裁）、张发余（副总裁）、甘霖（副总裁）、孙庆瑞（副总裁）

列席成员：欧阳向军（督察长）、寻明辉（副总裁）、李建（助理副总裁）

（四）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蒋松云

(二) 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09 年 9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23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 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2009年9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131只，其中封闭式8只，开放式123只。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2009年初，中国工商银行先后被《环球金融》、《全球托管人》、《财资》和国内证券类年鉴《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年鉴》及《证券时报》评选为2008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自2004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服务已经获得18项国内外大奖。

四. 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法定代表人：贾建平

电话：(021) 38834999

传真：(021) 68872488

联系人：徐琳

2. 场外代销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王隼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万丽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8)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F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联系电话：(021) 68604866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bocichina.com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http://www.gtja.com>

1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邓寒冰
客服电话：0086-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

客服电话：4008-888-788 、 10108998

网址：<http://www.ebscn.com>

12)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客服电话：0551-96518

网址：<http://www.huaans.com.cn>

13)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14)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 黄岚
客服电话： 961133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 <http://www.gf.com.cn>

16)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59 号投资广场 18 楼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联系人： 李涛
客服电话： 400888588
网址： <http://www.longone.com.cn>

1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联系人： 张勤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020-96210
网址： <http://www.essences.com.cn>

18)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深圳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联系人： 袁月
客服电话： 4008-866-338
网址： www.pa18.com

1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45 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联系人： 黄健
客服电话： 95565
网址： www.newone.com.cn

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联系人： 金芸
客服电话： (021) 962503、400-8888-001、021-95553
网址： www.htsec.com

2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 陈忠
联系电话： 010-84588888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 www.cs.ecitic.com

2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胡运钊
联系人： 李良
客服电话： 4008-888-999
网址： www.95579.com

23)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商务大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 刘军
客服电话： 0571-96598
联系人： 俞会亮
公司网站： <http://www.bigsun.com.cn>

2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胡长生
客服电话： 4008-888-888
联系人： 李洋
公司网站： www.chinastock.com.cn

25)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联系人: 莫晓丽

客服电话: 010-66045678

网址: <http://www.txsec.com> 或 <http://www.txjjin.com>

2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客服电话: 95578

联系人: 王邦金

公司网站: <http://www.gyzq.com.cn/>

27) 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刘闻川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021-3892990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2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周杨

客服电话: 95536

公司网站: <http://www.guosen.com.cn>

29)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剑阁

联系人: 罗春蓉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或直接联系各营业部

网址：[http:// www.cicc.com.cn](http://www.cicc.com.cn)

3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http://www.cindasc.com>

3. 场内代销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是指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有关规定并经本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可通过深交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和转托管等业务的深交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请参见发售公告）。

场内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登载。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 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10) 58598839

传真：(010) 58598907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 51150298

传真：(021) 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廖海、黎明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1604-16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杨绍信
电话： (021) 61238888
传真： (021) 61238800
联系人： 薛竞
经办注册会计师： 薛竞、单峰

五. 基金名称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七. 基金的投资目标

依托中国良好的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和资本市场的高速成长，投资于能够分享中国经济长期增长的、在所属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投资人寻求中长期资本增值机会。

八. 基金的投资方向

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各类有价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待金融衍生产品推出后，本基金可以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运用金融衍生产品进行风险管理。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集中在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股票，即：在行业内居于龙头地位、在生产、技术、市场等方面具有比较竞争优势、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层优秀的企业。投资于该类上市公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股票资产的 80%。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30%—80%；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20—70%，持有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对于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创新金融产品，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投资管理。

九. 投资策略及投资组合管理

1、资产配置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将贯彻“自上而下”的策略，根据全球宏观形势、中国经济发展（包括经济运行周期变动、市场利率变化、市场估值、证券市场动态等），对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

金三大类资产类别间的配置进行实时监控，并根据风险的评估和建议适度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本基金战略性资产类别配置的决策将从经济运行周期的变动，判断市场利率水平、通货膨胀率、货币供应量、盈利变化等因素对证券市场的影响，分析类别资产的预期风险收益特征，通过战略资产配置决策确定基金资产在各大类资产类别间的比例，并参照定期编制的投资组合风险评估报告及相关数量分析模型，适度调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管理部的研究成果对资产类别配置决策具有重要的提示作用，并可提高资产类别配置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本基金同时还将基于经济结构调整过程中的动态变化，通过策略性资产配置把握市场时机，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的收益最大化。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30%—80%；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20—70%，持有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对于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创新金融产品，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投资管理。

2、行业配置

本基金将按照“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对各细分行业进行分类、排序和优选。通过对全球经济和产业格局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取向、国内产业结构变动进行定性分析，把握行业基本面发展变化的脉络，评估行业的相对优势，从而对行业进行优选。

在定性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还将根据行业的规模与增长、盈利情况、技术进步等定量指标，结合估值水平、资金流向等市场因素，运用数量化模型对各细分行业进行评估、排序和筛选。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资于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的判定标准包括：

1) 领先的财务指标：具有稳健的财务状况，主营业务收入、市场占有率、ROE、EBITDA 等指标在细分行业排名前 50%；

2) 较强的企业竞争力：公司在市场竞争环境中具有核心竞争力；

3) 可持续发展的公司盈利模式：上市公司在生产方面具有完善的产品线、生产规模的行业占比高；在市场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和先进的营销模式；在技术方面拥有领先的技术、强大的研发和创新能力；

4) 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财务、信息透明、公平对待小股东、具有高素质的优秀管理团队、有效的激励机制等。

本基金将运用公司研究开发的行业领先评估系统，采用数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筛选具备良好发展前景的细分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且财务健康、具备长期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并通过严格的基本面分析、调研和价值评估作进一步论证，选择市场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

1) 行业领先评估系统筛选

在筛选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时，本基金首先运用定量分析进行初选。

(1) 本基金按照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将全部 A 股细分到第四级，然后按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ROE、EBITDA、市场占有率等财务指标由高到低排序，每个细分行业内截取财务指标排名前 50% 的上市公司。通过对财务指标的综合分析，选出各细分行业内的地位突出的上市公司。

(2) 然后，本基金运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数量选股模型，通过对增长性指标、估值水平指标、盈利质量指标、趋势性指标以及市场预测数据等一系列量化指标的筛选，建立初选股票池。

其次，在此初选股票池基础上，本基金从四个方面系统地对上市公司的行业领先能力进行定性评估，目的是集中跟踪各行业中最具竞争力的领先企业。主要定性分析指标包括：

- (1) 行业基本特点：通过深入分析行业增长的驱动因素，寻找在这些驱动因素作用下能够继续保持或者能够获得行业领先地位的上市公司。
- (2) 公司竞争力：运用波特竞争力五要素分析体系分析上市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 (3) 公司的盈利模式：通过对上市公司盈利模式的分析，对上市公司生产、技术、市场等方面的进行深入研究，评估上市公司是否在行业的具有持续领先能力。
- (4) 公司治理结构：包括财务的透明度、企业管理中的独立性、管理层的素质、企业政策推行的稳定性、对小股东的公平性等。

2) 绝对价值和相对价值评估

对于经过行业领先评估系统筛选出的股票，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企业的营运和盈利状况进行一系列价值分析，以决定其内在的价值和可能回报，其目的在于确定每股的最终目标价格。投资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但不限于：绝对估值法，如现金流折现模型，红利折现模型等，和相对估值法，如市盈率，市净率等。

3) 构建股票组合并进行持续的评估。

经过以上程序的精选，本基金管理人将选择具有行业领先地位、估值合理并且具有明确

的盈利增长前景的上市公司的股票进行投资，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对个股持续的跟踪和评估，对组合进行持续的维护。

4、债券资产管理

债券组合的构建主要通过对 GDP 增长速度、通货膨胀的变动趋势分析、货币政策的变化，判断未来利率走势，确定债券投资组合的久期，并通过债券类别的配置、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交易等积极的投资策略提高债券组合的收益水平，同时适当利用由于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的分割而形成的无风险套利机会进行套利。

在单个债券品种的选择上严格控制信用风险，以流动性、安全性为原则选择优质债券。

5、现金管理

在现金管理上，基金经理通过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现金预算管理，及时满足本基金运作中的流动性需求。

6、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本基金操作将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结合本基金的需要进行该产品的投资。

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限量投资、关键变量估值、趋势投资策略、优化组合策略、获利保护策略、卖空有保护的认购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等。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国债指数。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基准 = 沪深 300 指数 × 65% + 中信标普国债指数 × 35%

本基金选择沪深 300 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基于以下主要原因：

- 1、该指数是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开发的中国 A 股市场指数，其样本包括中国 A 股市场中市值最大和最具流动性的股票；
- 2、该指数的编制方法透明度高；
- 3、该指数市场覆盖率高，截止 2006 年底，该指数的总市值覆盖率约为 70%，流通市值覆盖率约为 59%，具有较好的市场代表性。自发布两年多以来，沪深 300 指数与上

证综指和深证综指的日相关系数分别达到 97%和 98%，能充分代表两市股价变动情况。

4、 该指数自发布以来，总体波动性较低，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

十二. 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证券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 1、 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 2、 有利于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增值；
- 3、 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4、 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十三. 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10月3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9年9月30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30,288,373.02	65.38
	其中：股票	730,288,373.02	65.38

2	固定收益投资	240,948,070.00	21.57
	其中：债券	240,948,070.00	21.5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254,736.46	5.39
6	其他资产	85,448,823.68	7.65
7	合计	1,116,940,003.16	100.00

(二)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8,084,669.60	1.63
C	制造业	479,158,892.52	43.20
C0	食品、饮料	215,203,758.03	19.40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444,574.08	0.04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9,565,116.30	0.86
C5	电子	20,285,415.03	1.83
C6	金属、非金属	91,844,226.94	8.28
C7	机械、设备、仪表	44,549,668.33	4.02
C8	医药、生物制品	97,266,133.81	8.77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5,936,442.08	0.54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529,652.88	0.14
G	信息技术业	20,575,897.55	1.8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35,969,317.57	3.24
I	金融、保险业	71,861,583.42	6.48
J	房地产业	18,157,858.50	1.64
K	社会服务业	350,879.08	0.03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45,721,634.52	4.12
M	综合类	32,941,545.30	2.97
	合计	730,288,373.02	65.84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598,175	98,615,130.50	8.89
2	600779	水井坊	3,924,391	60,396,377.49	5.44
3	600585	海螺水泥	1,333,542	57,382,312.26	5.17
4	600036	招商银行	3,229,599	47,733,473.22	4.30
5	600875	东方电气	948,067	44,549,668.33	4.02
6	600737	中粮屯河	3,571,972	43,113,702.04	3.89
7	600858	银座股份	1,619,545	32,941,545.30	2.97
8	600085	同仁堂	1,682,043	28,342,424.55	2.56
9	600015	华夏银行	2,365,501	24,128,110.20	2.18

10	002049	晶源电子	2,495,131	20,285,415.03	1.83
----	--------	------	-----------	---------------	------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58,650,000.00	14.30
3	金融债券	49,890,000.00	4.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9,890,000.00	4.50
4	企业债券	2,416,070.00	0.2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9,992,000.00	2.70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240,948,070.00	21.72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01041	09央票41	900,000	89,703,000.00	8.09
2	080225	08国开25	500,000	49,890,000.00	4.50
3	0901038	09央票38	400,000	39,316,000.00	3.54
4	0981088	09格力CP01	200,000	19,988,000.00	1.80
5	0901032	09央票32	200,000	19,664,000.00	1.77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48,583.3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2,972,424.9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24,445.69
5	应收申购款	203,369.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5,448,823.68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四．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9 年 4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投资业绩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3月	-0.41%	1.49%	-2.80%	1.57%	2.39%	-0.08%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6.50%	1.12%	11.65%	1.35%	-5.15%	-0.23%

十五.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银行汇划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8 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一) 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管理人部分情况，如董事会成员、管理层成员、基金经理等信息进行了更新；
- (二) 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和主要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 (三) 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场外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如新增代销机构、原有代销机构的法定代表人、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进行了更新；
- (四) 在“基金的投资”部分，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及《基金合同》，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五) 更新了“基金的业绩”这一章节，说明基金报告期的投资业绩；
- (六) 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七日